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二十年五月

第二十一期

警務週刊

青島市公安局編輯處編印

# 第廿一期警務週刊

(二十年五月廿四日發行)

## 目次

總理遺像及遺囑

## 論著

外線擴大與內線緊張

## 特件

青島市公安局二十年七八九三個月行政計劃

## 本局法規

青島市公安局特務隊服務辦法

青島市公安局修械所事務管理準則

## 訓令

令據呈請通緝逃警趙良田等務獲送究由

令奉令發修正市府秘書處暫行組織細則第五六兩條仰各

知照由

令奉令修正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仰各知照由

令奉部令本局暨各分局十九年九月至十二月四個月攻核

禁煙成績一案分別記功嘉獎仰即知照由

## 公告

令奉令發行政院公布管轄在華外人實施條例仰各知照由  
令奉令知准內政部咨准中央秘書處函送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特別黨部執委會請廢跪拜禮節一案仰各知照由

青島市公安局搜捕野犬月報表

通信鴿旬報

# 總 理 遺 像



##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 論著

## 外線擴大與內線緊張

余局長  
講演

前膠澳商埠地界，為青島市行政區，警察管區，亦即本此行政區，按委區劃，設置分局，分駐所，派出所，以構成之也，惟吾人應注意者，本市縮殺南北，水陸兼轄，以論治安，緊張內線之外，實有擴大外線之必要，所謂擴大外線者，以本市為中心，通達各接近之要港為一線，如上海，大連，烟台，天津各港，應本互助之精神，以與各該港公安機關，保持確切之連絡，徵諸以往經驗，竇職罪，鴉片罪，偽造貨幣罪，妨害自由罪等之潛逃，販賣，偽造，略誘各犯行，偵查犯罪上，於上述各港，皆有密切之關連，茲舉述一二例如下。

(一)事略 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大連丸輪船，由上海開青，停泊一號碼頭，第三分局查船警士，查悉有婦人在該船茶房住房內啼哭，認為可疑，排門入內，則見啼哭婦人之外，尚有一中年婦人在傍，加以盤問，據啼哭婦人楊曾氏供稱，江蘇無錫人，於十二月二十三日，由無錫到上海，想到閩北南星路，找其丈夫楊祥生，因上海街路不熟，走到老西門，遇見傅王氏，即此在傍之中年婦人，與我扮談，傅王氏告我天已晚，隨我去，明天我送你去找丈夫，詎知第二天早晨，

他竟送我到此船上，我知事不對，要下船去，船已經開了，我要投海，又被他們拿住云云，據傅王氏供稱有王金生者，在上海與我姘度，自姘度以後，常常叫我到織機廠，引誘女人，好到大連販賣，此次我實與姘夫王金生，夥謀將楊曾氏由上海誘拐到大連輪船，王金生送我們上船，并告我到大連時，將楊曾氏交劉阿三，楊曾氏到船上，即要下船，有個茶房劉老三，將楊曾氏抱住，又另有兩個人幫助攔住，關在一間房內，他們同王金生都是通的，王金生擬第二班船赴大連，向住大連聚福棧，劉阿三也住此聚福棧云云。

(二)處置 本局以此案，涉及上海大連，且航輪茶房，串通為害，認為非擴大搜捕，不足以示警懲，因即分電上海公安局及大連日本警察署，請求協捕王金生劉阿三，一面檢舉大連九茶房，以期併案究辦。

(三)事略 二十年三月三十一日，第四分局在本市黃島路承仁里，查獲販售偽造中國銀行鈔票人犯宋奎章，據該犯供稱，此項偽票，由上海海寧路兩鄭東橋家買來，其總發行處，在上海八仙橋李姓家，又伊妻朱龔氏，往來青滬，幫同運送，現住上海閩北共和新路新營盤云云。

(四)處置 本局以此案總發行機關在上海，倘不澈底究辦，源源而來，本市金融，擾亂堪虞，因即派員警馳赴上海，并請上海公安局協助偵緝，拘獲宋龔氏，搜出

僱票五百元，總發行處因在租界，派去員警，未能久候，祇可請求上海公安局相機辦理。

以上不過舉一二例示而已，但社會裏面之罪惡，以及沿海線犯行移動性之危險，不難想見，本諸事實，近海區域，如上海，大連，天津，各港，本地理交通各關係，互相關連，欲鞏固本市之治安，則不可不保持外線之連絡，連絡愈密切，互助之功用，自然獲相維益彰之效，不獨本局之幸也，更本諸學理，如指紋法及犯罪人名簿等，各能於上述之各公安機關，互相交換，擴大運用，則不啻便於行政上各項取締，可倍收偵查累犯之功，至緊張內線，其要有二，一在構成管區區劃之精確，一在警戒耳目之靈敏，前者如蜘蛛之作網，以本局為中心，分局，分駐所，派出所，平均配置，若網在網，有條不紊，庶幾經緯相維，無虞疏漏，後者仍期待於守望巡邏等之活動及努力也，蓋社會及個人之動靜，如物之有影，一表一裏，有吾人可直接視察者，及不可直接視察者，故警察行政執行之方法，亦應此需要，區分為二，（一）則以公正及隱密之方法，查察社會及個人之動靜，達此預防犯罪目的之執行者，為守望巡邏及密查，（特務）（二）則專以隱密之方法，檢舉犯證，發見犯人，達此偵查犯罪目的之執行者，為偵探，茲試述守望巡邏及密查之功用，大凡一保安區域，經幾多之區劃，漸次縮小，成個個之警戒線，欲此個個之警戒線，賦與必要之靈感性，則非守望巡邏密查三者，相依為用不為功，守望巡邏位置固定，兼責其指揮交通，但視聽距離之所及，應

注意百般之事務，除有形的觀察外，（參照第二期調語）如人聲犬吠，烟騰焦臭，以及街談巷議，莫不依吾人之視聽，而供查察之資證，巡邏則有一定之查察路線，依移動的方式，集其視聽，（一）須傍屋而行，夜間尤宜遵循，（二）須注意縝密，（三）須與守望保持連絡，（通過崗位時，必須與該守望交換觀察之狀況，以期互相維繫，）此外住戶調查，尤為巡邏重要之責職，如住戶之職業經歷，生計模樣，出入賓客，以及近鄰風評等，經長久之日月，明查暗訪，未有不可明其身分環境，可資戶口調查之紀錄也，以上守望巡邏，均着用制服，并以公正之方法查察社會表面之動靜，故論及精神一點，猶須以莊嚴，緊張，活潑，振作為要旨，喚起自己之反省，例如指揮交通，苟精神貫注，則所揮之停止前進手式，可無形表彰法律之威嚴，易言之，手面為指示，手背為法律，違者即是違法，然則精神，全由責任心而發動，故雖隆冬盛暑，嚴寒烈日，應刻刻念及自己之責任，煥發精神，以求自慰也，至密查為達成預防犯罪之目的，查察社會裏面之動靜，以補守望巡邏之不及，其職責重要，實不亞於守望巡邏，其查察心得，與守望巡邏殆同，惟不着用制服，以隱密方法查察，無微不入，無隱不察，故精神觀念，尤應存心正大，無私無慾，孟子曰，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苟於此存心，定能光明磊落，以執行其職務，應照膺者又如左。

勿貪貨財，勿圖便宜，勿存私慾，勿壞名節，勿發隱私，勿萌驕傲，勿妄株連，勿急事功，

## 特 件

# 青島市公安局二十年七八九三個月行政計畫

### (一)關於保安事項

#### (一)肅清共黨餘黨

本年四月十三日破獲本市共產黨總機關拿獲共黨書記尹發湯等暨搜獲大宗反動物品後即經分別嚴訊并縝密檢查一切證據書類凡有線索可資究辦者繼續偵查破獲多起惟檢查證據書類中共黨目的專注工廠學校及下等社盲故雖經此次破獲難保無漏網羽黨廣續煽惑再查此次破獲傳訊之學生工人或因血氣未定被人誘惑或因希圖利益無知盲從茲為標本兼治起見擬於最短期間本此次破獲證據中之嫌疑處所加緊繼續偵查一面於學校工廠方面擬會同教育社會兩局派員前往開導喚起自首注意以期感化而清亂源

#### (二)搜捕鄰縣土匪

查自十九年十一月一日起至二十年四月十日止計五個月為本市冬防期間各區隊緝獲鄰縣逃匪本市土匪共計三十七案緝獲匪犯共計六十八名山東各

縣清鄉迄今未能竣事本市水陸兼轄伏莽潛滋在在堪虞自非擴大搜捕不足以資防範擬於本期分三個月方面繼續分別辦理陸路方面依照第一期行政計畫繼續進行水路方面凡團島南海沿及嵩山仲家窪亢家莊等處漁戶經此次調查戶口後取其連環保結預防土匪利用並與所管靖澳定澳兩艦定期巡緝如較遠之大小福島竹岔島及毛島各海面擬請海軍司令部派艦不時巡弋鐵路方面因膠濟路到車時間多在夜間青島及大港兩車站之行旅檢查諸多困難擬依照上年分遣保安隊駐紮城陽辦法由保安隊隊警在城陽站上車會同鐵路保安隊隨車檢查既可期檢查縝密而行旅到站亦稱便捷

#### (三)增設各區派出所

查本局十九年七月成立各區派出所綜計三十八處一年以來成績尚佳惟本市人口漸增如湛山萊蕪兩路均屬新開住地建築繁興時常夏令移居於此者更形稠密吉林黃台兩路地處偏僻盜案迭起擬於最短期間增設以上四路派出所以策安全而保閭閻

#### (四)取締建築及載重車輛

查本市每入春徂夏建築繁興在茲期間人行道土堆積建築材料以及無照動工者甚多亟應及時取締除堆積材料另由本局派交通警補助取締外對於動工者無論有照無照擬飭由各分局按所管調查提出旬報再由本局彙送工務局以便對核而資考查惟以本

期建築增多為保護道路連帶上應取締者尤在載重材料之車輛此項取締擬分治標治本兩項辦法辦理其治標之法擬通飭各分局及交通警切實巡邏以資取締對於載重車輛之製造擬對於舊有者一律送局烙印以資識別使其經過一定期間自行消滅新製造者應依照新訂之製造貨車商標登記規則領取圖樣製造俾便根本改善

(五) 統一指揮交通

查指揮交通前雖有成規應改善之處甚多天津聘來巡官業經訓練長警先後共畢業三班此項基幹長警既已養成即擬在本期依照左記計畫分別辦理

(甲) 依照陸上交通管理規則參酌本市交通習慣決定指揮方式編成青島市公安局交通指揮法以植基準

(乙) 依原有養成之基幹長警助理各分局巡官依照頒行之交通指揮法分區訓練以期普及

(丙) 實行佩帶警棍

(六) 取締外國水兵及關連事項

查每屆夏初外國兵艦紛來本市避暑而美國遠東艦隊避暑期間尤長乘機營業者亦多廣集兼之車夫及營小本生意者不諳外國語言往往發生誤會紛糾實繁按去年統計美國水兵發生事件共計四十八起本年有鑒於茲擬按左列原則規定注意事項十一條以資取締

警務週刊

(甲) 喚起外國水兵艦長官自己約束部下之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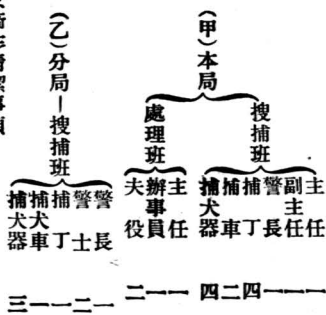
(乙) 取締跳舞場酒館及關係處所

(丙) 規定人力車時間價目表及車夫之取締辦法

(丁) 規定與外艦稽查人員處理發生事件連絡方法

(七) 搜捕市內野犬

查本市當春夏之交時時發見瘋犬咬傷人畜不可救藥撤之去歲情形亟應籌謀補救之法本年四月本局對於飼犬本身實施豫防注射現已完竣除鄉村飼犬取締事實上不易禁止另籌辦法外苟非設置永久搜捕野犬機關仍感危險因規定管理野犬服務辦法計二十六條設置左列機關以專責成而便搜捕



(二) 關於衛生清潔事項  
(一) 取締售賣各食品商店一律加蓋紗罩

查時當夏令蚊蠅最易叢生病菌傳染爲害尤烈所有本市售賣各食品商店陳列物品對於應用紗罩紗蓋大半皆未置備齊全擬嚴令各分局轉令一律做就紗罩紗蓋以備應用而保健康

(二) 整飭本市各雜院內清潔

查本市各雜院甚多其中住戶對於清潔一項殊乏講求業由本局擬訂各里院清潔簡則呈准奉行所有各雜院自應責成各業主或代理人視雜院之大小以及住戶之多寡酌僱院丁掃除院內穢物清除廁所等并應向本局清潔隊登記發給符號以資識別一面令各分局飭警隨時抽查倘院內有不潔狀況責令業主及院丁隨時清除或酌量情形分別處罰以重衛生

(三) 籌辦海水浴場

本市南海路太平路新疆路等處之海水浴場規定每年六月二十五日開始入浴至九月十日止結束本期亦擬照案分令該管一三兩分局就各該處沿海增蓋臨時休息室各一所僱用救生舢板數隻以資應用并責成妥慎辦理

(四) 取締瓜菓皮核任意拋棄道路

本市每年夏季對於沿街售賣瓜菓各小販等往往將皮核任意拋棄道路迭經取締在案茲本年夏令已屆擬仍責令各分局飭警嚴行查禁並分飭交通衛生各警隨時認真取締以免狼藉滿地而重清潔衛生

(五) 取締公共場所等處袒胸露體納涼

查本市每當夏令一般勞動工人等往往赤身袒胸夜間任意踰臥街衢以及公共場所等處任意蕩地納涼既礙觀瞻且於衛生有害本期亟應事前佈告預爲查禁以資取締

(六) 開辦娼妓檢驗所

本市現有娼妓約計五百餘人向未施行檢驗難免無花柳病傳染有害健康當由本局擬具檢驗簡則暨預算書呈奉 市府核准本期照案施行現正籌辦一切所有檢驗事宜并專設女醫員女看護等分別担任較爲便利

(七) 檢驗各酒樓菜館飯舖浴室旅館等僱用堂倌及全市理髮匠

查本市各酒樓菜館飯舖浴室旅館等所有僱用堂倌對於衛生要義均欠明瞭難免間有身患疾病充任者至本市全市理髮匠已於上年七八兩月間由前普濟醫院檢驗給證在案故擬於本年七八兩月間重行檢驗全市理髮匠并將各酒樓菜館飯舖浴室旅館內所有僱用堂倌同時由市立醫院一併檢驗給證以憑營業屆時仍應先行通令各分局轉知分別前往聽候檢驗以重公共衛生

(八) 取締冰類及清涼飲料水營業

查時值炎暑所有本市製賣冰類及清涼飲料水營業均應遵照 部頒取締規則辦理並應先將清涼飲料樣品送經本局移送社會局轉交市立醫院檢驗合格



給證後再由本局給照始准營業  
(三)關於司法事項

(一)籌辦預防犯罪警告宣傳工作

查本市沉淪德日管理垂三十年無所謂國民教育自接收以還施政之日尚淺故人民智識較低年來迭發生謀殺要案且多由於素有關係之人傷害性命雖屢經破獲凶犯明正典刑在案終鮮儆惕向善之效考其原因實由於智識較低一經惡人唆使引誘即不顧其他又查本市歷年犯罪統計以自夏徂秋為最多擬於此期間依照左記程序籌辦預防犯罪警告宣傳工作蓋於普及知識之中仍寓喚醒迷途之意

甲、犯罪模擬遊行

乙、發行豫防犯罪警告各刊物

丙、巡迴揭示犯罪攝影及講演

(二)擴大犯罪搜查力量

維持社會安寧要在犯罪預防苟欲達此目的非充分發揮行政警察之作用不為功按警察一部份之聞耳見目究屬難周兼之本市華洋雜處每遇外僑住戶發生案件偵查證據尤感困難竊以為特殊營業人及特定人如當商舊貨商娛樂場營業商客棧酒館洋行之夥計茶役細廚及車夫馬夫廚夫郵差清道夫等亟擬籌畫利用之法以期擴大視線聽力補助不及茲擬分左記三種程序辦理

甲、對於車夫馬夫清道夫等擬利用檢查車輛時機

警務週刊

調話

乙、對於特殊商夥計等擬採取介紹連絡辦法

丙、對於外僑細廚夫等擬利用車機重獎喚起注意

(四)關於施設事項

查本局及所屬分局拘留之刑事被告人移送地方法院因無囚車押送步行過市既礙觀瞻且關人道又刑事參考室前經成立規模初具圖書室尙付闕如茲為學術增進及研究觀摩起見俱應及時施設又鐵甲汽車為應付暴動事件亦難缺少擬於本期間就交通罰金及其他可資補助之款次第施設以期改善

(一)添製囚車及鐵甲汽車

(二)改善刑事參考室

(三)設立圖書室

(五)關於長警向上事項

(一)甄別長警

查本市長警共計二千餘名其中學術品行優良者固居多數而不識文字及能力低落者亦不乏人自應一律甄別以期素質根本改善俾警材日期健全擬依照左記程序分別辦理

甲、組織長警甄別審查委員會

乙、審查方法

筆試 口試 術科 檢驗身體

(二)整飭外國語學組

前以長警處理外僑事務不諳語言殊感困難因於去年冬成立外國語學組惟以此項志願長警多緣白晝服務關係均規定在夜間授課共設三班英語兩班日語一班雖授課業已半年無如長警常有進退或因臨時移動以致學業中輟實屬可惜亟應依照左記辦法加以整飭俾進步漸臻齊一

甲、添補英語組

乙、厲行缺課考查

丙、編發警察用英日語教科書

丁、施行月刊獎勵

(六)關於長警改善待遇事項

(一)製發防風沙護口及風鏡

查服務守望巡邏長警朝夕執行外勤偶遇大風苦難支持亟應量予改善待遇以維健康茲擬將保管庫存檢拾遺留物及贓物變賣等款提充本期發給此項各物之用

(二)築建警察住所

查各區長警其未有家室者勿論矣其有家室者以本市房屋缺乏情形頗感棲息困難而月餉微薄情殊可憫然欲使其安心服務必須減少內顧之憂蓋居住為生活之要素以此舉實救濟警士根本要圖自應及時辦理茲擬依照左記辦法辦理

甲、土地請由市府量予撥給

乙、集資擬辦志願募捐

丙、管理擬依照消費合作方法

本局法規

青島市公安局特務隊服

務辦法

第一條 本局特務隊服務依照本辦法施行

第二條 特務隊之組織如左

分隊長

一等警長

二等警長

三等警長

一等警士

二等警士

三等警士

火夫

四

第三條 分隊長受局長之指揮監督統轄部下綜理隊務

第四條 特務隊分收發警察司法警察及其他特務警察

第五條 收發警察關於服務受第一科長之指示辦理收受送達事項

第六條 司法警察關於服務受第三科長及專任巡官之指示

辦理左列事項

- 一、逮捕人犯
  - 二、搜索證據
  - 三、看押人犯
  - 四、護送人犯
  - 五、取保傳人
  - 六、執行處罰
- 但有必要時得添設女看守
- 第七條 其他特務警察執行特種事項除另有規定外以局令行之並受該管長官之指揮
- 第八條 關於服務員額之區分以局令定之
- 第九條 本辦法自令行之日施行

## 青島市公安局修械所事務管理準則

- 第一條 本局修械所事務依照本準則管理之
- 第二條 凡本局槍械除重大修理另呈局長批示外尋常修理及零件配製均由修械所補修
- 第三條 修械所置人員如左

主任	一
管理員	一
工長	一
鐵工	三

警務週刊

- 木工 一
  - 皮工 二
- 第四條 主任承局長之命綜轄所務監督所屬人員管理員輔助主任承辦所內事務工長掌理技術鐵工木工皮工分掌各工作
- 第五條 主任管理員由局長遴員兼充外工長鐵工木工皮工調本局內外之專職人員充任之
- 第六條 各區隊槍械應行修理或有配製零件之需要時應先填送修理呈報單俟核准後再行送所編號補修修理呈報單依照附件式樣辦理
- 第七條 凡經局長核准送所補修之槍械應由管理員依照修理呈報單逐次登記送經主任在蓋章後發交工長辦理
- 第八條 修械所每日工作報告應由工長於休工後報由管理員編製報告表送交主任查核并每星期由主任彙報局長一次以備考查
- 第九條 修械所採購原料應先期由主任將應購種類名稱數目及價格等呈請局長核定之
- 第十條 使用原料數量及修械數目每月由主任編製報告表呈報局長查核
- 第十一條 本準則自令行之日施行

附件 (修理呈報單)

空一寸二分以便按次訂綴。

修理呈報單 第 分局長 呈

批 示	屬所	事 由
	稱名	
	碼號	
	備損 所壞	
	數件	
	呈報 年月 日	

局分二第	局分一第	分 部
警等三	警等三	級 等
堂茂陳	田良趙	名 姓
六 二	八 三	歲 年
唐高東山	都益東山	貫 籍
所分一第	所分二第	點地逃潛
日一月五	日七月五	期日逃潛
中	中	面 頭 面 耳 目 口 鼻 鬚 貌
黃	黑	
大	中	
大	中	
中	大	
中	中	
無	無	
青夾袍禮帽 青褲皮鞋	藍大褂內套 青夾衣	
方北西	方 西	潛逃 方向
無	無	拐 帶 物 品

# 訓 令

令據呈請通緝逃警趙良田等務護送究由  
青島市公安局訓令總字第號

## 令 各分局隊（不另行文）

為通令事案據第一二兩分局先後呈報三等警趙良田等藉故潛逃開具面貌書呈請通緝前來業經指令照准合行仰該分局即便飭屬一體認真嚴緝務獲解究毋違切切此令

計附表列後

五月二十一日

第一分局
三等警
傅希鴻
三一
山東高
第一分所
五月廿日
中
黃
中
大
中
中
無
禮帽青布大 夾袍青布褲 新呢鞋
西
無

令奉令發修正市府秘書處暫行組織細則第五第六兩條條文仰各知照由

青島市公安局訓令總字第四四二號

令科區處隊所組(不另行文)

為令知事案奉

市政府秘書第三六一七號訓令內開案查本府秘書處暫行組織細則第五第六兩條條文前據秘書處擬具草案請修正等情業將所擬修正草案提交第九十次市政會議討論議決照原案通過記錄在案除令秘書處遵照及分令知照外合行抄發前項修正條文一件仰該局知照此令等因并附發修正市府秘書處暫行組織細則第五第六兩條條文一件到局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條文仰該局 即便飭屬知照此令

計抄發修正市府秘書處暫行組織細則第五第六兩條條文一件 五月二十二日

青島市政府秘書處暫行組織細則

第五條 本處設科長三人科員三十人至四十人辦事員及書記僱員若干人

第六條 本處視事務之需要得酌設技士及視察員若干人

令奉令修正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仰各知照由  
青島市公安局訓令總字第四四八號

警務週刊

為令知事案奉

市政府秘書第三六二六號訓令內開案奉行政院訓令第二二一號內開奉

令科區處隊所組(不另行文)

國民政府第二三〇號訓令內開查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前經制定公布施行在案茲將該組織條例酌加修正明令公布應再通飭照行除分令外合亟抄發修正條文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修正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原條文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計抄發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仰該局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并抄發修正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一份到局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仰該局 即便飭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修正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一份 五月二十四日

修正威海衛管理公署組織條例

第一條 威海衛在未開為軍港以前置威海衛管理公署掌理行政監督地方自治事務

第二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直隸於行政院關於行政事務受中

央主管部會之指揮監督

第三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之管轄區域定名為威海衛行政區  
由行政院呈請國民政府核定之

第四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於不抵觸中央法令範圍內得發布  
命並制定單行規則

第五條

威海衛地方自治之編制準用市組織法關於區坊閱  
隣之規定

第六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設管理專員一人簡任綜理行政事  
務並監督所屬機關職員

第七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設左列科局

第八條

各科之職掌如左

(一) 總務科

- 一、育幼養老濟貧救災等設備事項
- 二、糧食儲備及調節事項
- 三、教育及其他文化事項
- 四、農工商業之改良及保護事項
- 五、勞工行政事項
- 六、造林墾牧漁獵之保護及取締事項
- 七、合作社及互助事業之組織及指導事項
- 八、風俗改良事項

(二) 財政科

- 一、財政收支及預算決算編造事項
- 二、公產之管理及處分事項
- 三、公營業之經營管理事項
- 四、土地行政事項

(三) 工務科

- 一、公用房屋公園公共體育場公共墓地建築修理  
事項
- 二、私人建築之指導取締事項
- 三、道路橋樑溝渠堤岸及其他公共土木事項
- 四、河道港務及船政管理事項
- 五、民營公用事業監督事項

第九條

公安局之職掌如左

- 一、戶口調查及人事登記事項
- 二、公安事項
- 三、消防事項
- 四、公共衛生事項
- 五、醫院菜市屠宰場及公共娛樂場所之設置及取  
締事項

第十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設秘書二人簡任掌理文牘交際綜  
核編纂統計及其他不屬於科局掌理之事項並得設  
科員五人至七人委任助理事務

第十一條

總務科設科長一人簡任科員四人至六人委任  
財政科設科長一人簡任科員六人至十人委任

第十二條

財政科設科長一人簡任科員六人至十人委任

第十三條 工務科設科長一人薦任科員二人至四人委任  
第十四條 公安局設局長一人薦任課長三人至四人委任科員八人至十人委任督察員一人或二人委任

第十五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因事務之需要得聘用專門技術人員

第十六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得酌用雇員

第十七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因事務之必要呈經行政院核准得設立附屬機關

第十八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各科局之職員名額由該公署依本條例之規定範圍內編造預算呈行政院核定之

第十九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設行政會議以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管理專員

二、局長

三、科長

四、秘書

第二十條 左列事項應經行政會議

一、關於公署各科局辦事細則事項

二、關於威海衛單行規則事項

三、關於預算決算事項

四、關於整理財政收入事項

五、關於經營市公產及公營業事項

六、關於科局權限爭議事項

七、管理委員提議事項

八、其他重要事項

警務週刊

第二十一條 行政會議每月至抄開會一次由管理專員召集之以管理專員爲主席

第二十二條 威海衛管理公署行政會議規則及各處科局辦事細則由該公署自定之並呈報行政院備案

第二十三條 本組織條例自公布之日施行

令奉部令本局暨各分局局長十九年九月至十二月四個月考

核禁煙成績一案分別記功嘉獎仰即知照由

青島市公安局訓令總字第四五八號

各分局  
第三科

爲令知事本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市政府內字第三七二九號訓令內開爲令知事案准

內政部警字第五一五號咨以本府咨送上年九月至十二月四個月考核禁煙成績一案尾開查該第一分局長孫秉賢第二區分局長萬永壽等查禁煙案既屬得力按照禁煙考績條例第四

條第一款之規定應予傳令嘉獎該前第三區分局長陳景濂第

四區分局長凌漢第五區分局長楊在春第六區分局長陳寶琳

等四員辦理煙案核與禁煙考績條例第六條第一款均屬相符

應按照原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之規定各予記功該局長余晉蘇

督飭有方自應一併予以嘉獎以示鼓勵准咨前因相應查復查

照并希轉飭知照爲荷等因准此合行仰知照並轉飭各該分

局長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奉令飭考核列局即經分別

核擬列表轉報在案奉令前因除分行外合行抄錄原呈一併令

仰該 即便知照此令

計抄發原呈一件 五月二十四日

計抄發原呈一件 五月二十四日

一三

### 抄原呈

呈為遵令擬復職局辦理十九年九月至十二月四個月禁烟成績情形繕表仰祈鑒核事本年四月十日奉

鈞府內字第二四九七號指令職局呈送緝獲烟案統計表請咨考成由奉令內開呈表均悉查本案前准禁烟委員會五〇四號咨文請飭對於禁烟機關人員舉行致核係屬致核禁烟人員成績起見應查照十九年二月

國民政府修正公布之禁烟致核條例各條對於所屬禁烟機關人員切實舉行致核表呈造送烟毒各案統計表核與致核條例未合除將原表發還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轉飭所屬各分局對於辦理禁烟人員查照上項條例切實致核報由該局彙擬獎懲辦法轉呈到府以憑核轉為要此令等因並附發還原表二份下局奉此竊查職局管界本市區域除一二兩區均屬市面外其三四五六各區山鄉海島兼而有之從前查獲烟苗時有所聞自上年三月局長到任後迭經厲行查禁截至現在節據報告境內尚無私種烟苗之處至於一般不法之徒販賣吸食均經隨時查獲訊明依法移送法院罰辦在華人尙知畏法經此次厲禁之後必可逐漸肅清惟以本市華洋雜處所有製造運輸多屬日僑浪人所為海關搜獲輸入烟土以及其他代用品數量亦以日僑為多無如領事裁判權尙未收回往往查獲日人犯案勢必通知日領帶去自辦並由職局迭次呈請

鈞府提出交涉有案環境如此以致近來查獲吸食鴉片以及代用品者仍不乏人按諸本期查獲烟案起數以第二區為最多但該區人烟櫛比住戶日僑居半華人依屋而居者類皆希冀避人

耳目查禁有時雖或因難而致成所在以故破獲獨多其次則為第一區查禁均屬認真無可獎之處其餘各區所管面積除山海而外均係村落烟較少則吸煙人數亦遠不如繁盛處所之多致核成績第一區分局長孫秉賢第二區分局長萬永壽均在廣績厲行查拿吸戶之中該兩區分局長處於管界情形特殊查禁向屬得力前第三區分局長陳景廉第四區分局長凌漢第五區分局長楊在春第六區分局長陳寶琳等四員該與禁煙致核條例第六條第一款均屬相符擬請按照第四條第二款一併各予記功以示鼓勵局長負有禁煙之責自當隨時督飭所屬認真查禁除嚴令外奉令前因所有遵令彙擬禁煙致核情形是否有當理合繕表一併修文呈復伏乞

鑒核施行謹呈

青島市市長胡 計呈送 十九年九月至十二月止查獲煙案統計表

二份

青島市公安局長余晉蘇

令奉令發行政院公布管轄在華外人實施條例仰知照由青島市公安局訓令政字第四〇八號

各分局科處隊所組(不另行文)

為令知事案奉

青島市政府外字第三六七七號訓令內開案奉

行政院訓令內開現奉

國民政府第二四四號訓令內開查管轄在華外國人實施條例現經制定明令公布並定自民國廿一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應即



通行飭知除分令外合行抄發該條例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管轄在華外國人實施條例一份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條例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計抄發管轄在華外國人實施條例一份到府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條例仰知照並飭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管轄在華外國人實施條例一份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仰該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管轄在華外人實施條例一份 五月廿四日

### 管轄在華外國人實施條例

第一條 本條例所稱外國人專指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華享有領事裁判權之外國人民

第二條 外國人應受中國各級司法法院之管轄

第三條 在東省特區地方法院瀋陽地方法院天津地方法院青島地方法院上海地方法院漢口地方法院巴縣地方法院閩侯地方法院廣州地方法院及昆明地方法院及其繁屬之各該高等法院內各設專庭受理屬於外國人爲被告之民刑訴訟案件

第四條 專庭庭長由其所繁屬之法院院長兼充之

第五條 外國人爲被告之民刑訴訟案件發生在第三條以外之各法院管轄者被告得用書面聲請受第三條以外之該管法院審理

第六條 專庭得設法律諮議若干人由司法行政部遴選品行端方具有法官資格之法律專家呈請派充之

法律諮議不限於中國人

法律諮議得用書面向法庭陳述意見但不得干預審

警務週刊

第七條 判外國人之拘提或羈押及其住宅或其他處所之搜索應依刑事訴訟法行之

第八條 外國人犯有刑事法或其他刑事法規上之嫌疑已經逮捕者應即移送法院訊問最遲不得逾二十四小時

第九條 外國人與外國人或與其他人民所訂仲裁契約經當事人之一方或雙方聲請時法院應認爲有效並執行

依據該項契約所爲之決定書但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違背公共秩序

二、違背善良風俗者

三、依普通法律原則應認爲無效者

第十條 外國人爲民刑訴訟案件當事人得依法律委任中國或外國法律師爲訴訟代理人或辯護人

第十一條 律師章程及其他關於律師之法令對於前項外國律師適用之

第十二條 外國犯違警罰者由法院或警察機關審訊之警察機關處罰外國人限於十五圓以下之罰金但再犯者不在此限

第十三條 前項罰金於判定後五日以內不完納者每一圓易拘留一日其不滿一圓者以一日計算

第十四條 關於外國人監禁羈押及拘留處所由司法行政部以命令指定之

第十五條 本條例施行日期及其期間由國民政府以命令定之

第十六條 令奉令知准內政部咨准中央秘書處函送中央陸軍軍官學

警務週刊

一五

校特別黨部執委會請廢跪拜禮節一案仰各知照由  
青島市公安局訓令政字第四〇七號

令各科分局處隊所組(不另行文)

爲令行事案奉

青島市政府內字第三七零七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案准

內政部禮字第六四號咨開案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第七

七四三號函開頃奉

常務委員會交下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呈

請咨

國府通令全國凡舉行婚喪大典及四時祭祀應依國府新頒法

令切實奉行廢除跪拜禮節而杜封建惡習祈鑒核施行一案奉

批交內政部特抄同原呈函達即希查照核辦等因到部查鞠躬

禮節早經法令規定頒行前項跪拜之禮自應切實廢除以滌陋

習准函開因除分別函復暨咨令外相應抄同原呈咨請查照轉

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計抄發原呈一件准此除飭社會局

佈告周知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仰該局知照并飭屬一體知照

此令等因計抄發原呈一件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件令

仰該即便飭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原呈一件 五月三十四日

抄原呈

呈爲呈請廢除跪拜禮節而杜封建惡習事竊以破除惡習糾正  
風俗乃革命政府之要政亦即革命民衆應具之決心久經內政  
部頒行法令再三告誡嚴飭實行在案乃時至今日一般社會上  
至城市下至鄉村每遇婚喪大典以及四時祭祀仍舉行跪拜如

故查跪拜禮節乃封建社會之產物亦即滿清政府下之惡習民  
國肇興業已明令廢除代以鞠躬之禮若長此沿用殊屬有違功  
令且貽外人以莫大之謾是不能不嚴令禁止者也當經開會第  
二十四次執行委員會議決呈請中央咨行國府通令全國凡  
舉行婚喪大典及四時祭祀應依國府新頒法令切實奉行痛革  
惡習在案理合錄案具文呈請鈞會鑒核施行謹呈  
中央執行委員

中國國民黨中央陸軍軍官學校特別黨部執行委員會

常務委員張紹舞等 二〇・四・二一

公告

青島市公安局搜捕野犬月報表

種別	區分		計
	四月廿一日至四月卅日	五月卅一日	
特務督察處搜捕班	一四四	一九二	三三六
第一分局	九一	一七二	二六三
第二分局	三一	七五	一〇六
第三分局	同	一一一	一四五
第四分局	同	一一三	一九三
合計	三七〇	六七三	一、〇四三



